

证券代码：430084

证券简称：星和众工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同时公司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通过中登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9日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5月8日15:00—2023年5月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84	星和众工	2023年4月2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A 座 508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公司 2022 年各领域发展及运营情况向参会董监高进行了汇报，并提出了公司 2023 年发展计划。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温玉艳女士代表监事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报告总结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的总体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5）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2 年收入、成本、利润等财务数据情况。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提出了公司 2023 年度收入、成本、利润等财务预算情况。

（六）审议《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公司存在未弥补的亏损，不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继续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以及其他相关服务。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九）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向宜春农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捌佰万元的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议案》

控股子公司江西星分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分子”）向宜春农村商业银行经开支行申请的总额度不超过捌佰万元的银行借款，期限 12 个月，资金用于借款的借新还旧。公司同意为此笔借款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担保责任。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贾永君、辛梓铭。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9日上午9:30-上午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18号A座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5686526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和众工设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